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报考点网上确认公告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在国家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网上缴费，并按照报考点的时间安排进行网上确认。只有完成以上步骤，报名流程才完成。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报考点（考点代码 1161）采用网上确认方式进行确认，考生不必再到现场进行材料审核。

一、报考点选择

（一）符合以下条件的考生应选择我校作为报考点

1. 报考我校且就读学校所在地为北京市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2. 报考我校且本人具有在京户籍的非应届毕业生。
3. 报考我校并具有 2020 年在北京连续缴纳 6 个月（含）以上社保记录的非应届毕业生，其中 2020 届毕业生须具有 2020 年在北京连续缴纳 3 个月（含）以上的社保记录。
4. 报考京外招生单位的我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二）以下考生不能选择我校作为报考点

1. 报考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的我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2. “业务课 2” 科目考试时间超过 3 小时或有使用画板等特殊要求、考试科目代码第 1 位为“5”的我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3. 其他不能选择我校为报考点的考生。

（三）因不按公告要求错选报考点造成不能通过网上确认、参加考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网上确认流程

（一）登录网上确认系统：可选择 PC 端或手机端凭“研招网”网上报名系统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网上确认系统。登陆网址为：<https://yz.chsi.com.cn/wsqr/stu/>。考生也可通过二维码访问网上确认页面，如下：



（二）阅读材料并签订承诺书：请认真阅读《北京市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须知》和《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报考点公告》等材料，按要求签订《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三）上传材料：按要求上传网上确认所需材料。

（四）材料审核与结果查询：上传材料成功后，须及时关注系统信息和手机短信、微信提醒，查看审核结果。如未通过审核，应根据提示在截止时间内重新按时提交相关材料。

三、网上确认时间安排

（一）首次上传材料开始时间：

北京时间2020年11月7日8:30

（二）首次上传材料截止时间：

北京时间2020年11月10日中午12:00

（三）重传材料截止时间：

北京时间2020年11月10日下午14:00

（四）网上审核截止时间：

北京时间2020年11月10日下午16:00

2020年11月10日16:00后审核仍未通过或未进行网上确认的考生将不再受理确认，后果及损失由本人承担。

四、咨询途径与时间

咨询电话：010-82426836，010-62843704

电话咨询时间：2020年11月8日-10日 8:30-11:30,13:00—16:30

咨询邮箱：yzb@bistu.edu.cn

现场确认：2020年11月10日进行，具体时间与地点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安排。

五、网上确认所需材料

（一）考生电子证件照片（所有考生必须上传）

1. 考生本人近三个月内的一寸、正面、免冠、白底、无妆、彩色电子证件照；
2. 照片格式为jpg或jpeg格式，大小不超过10M，宽高比为3:4；
3. 要求正脸头像，人像水平居中，人脸的水平转动角，倾斜角，俯仰角应在 ± 10 度之内。头像左右对称。姿态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双耳对称，嘴唇自然闭合，左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不能过大或过小，需占整张照片的比例为2/3；
4. 脸部无遮挡，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5. 照明及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6. 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不模糊；
7. 不得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和美瞳拍照；
8. 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如不得使用PS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9. 请务必谨慎上传符合上述全部要求的照片，否则会影响审核。



电子证件照片标准示例

(二) 考生身份证原件照片（所有考生必须上传）

1. 考生须将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分正、反两面进行分别拍照上传；
2. 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亮度均匀；
3. 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进行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也不得用照片翻拍；
4. 请务必谨慎上传符合上述要求的身份证照片，否则会影响审核结果。



身份证照片标准示例

(三) 考生本人手持身份证原件照片（所有考生必须上传）

1. 仅支持 jpg 或 jpeg 格式，建议大小不超过 10M；
2. 考生拍照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将持证手臂和上半身完整拍进照片。姿态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双耳对称，嘴唇自然闭合，左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

3. 脸部无遮挡，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4. 确保身份证上所有信息可见、完整（没有遮挡或被手指捏住）；
5. 照明及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6. 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不模糊；
7. 不得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和美瞳拍照；
8. 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9. 请务必谨慎上传符合上述全部要求的照片，否则会影响审核结果。



本人手持身份证照片标准示例

（四）应届本科毕业生须补充上传以下材料

本人学生证封面、个人信息页及注册页图片（学生证应在有效期内且每学期须完成注册），同时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图片。

（五）往届生须补充上传以下材料

1. 毕业证或结业证原件图片，其中获得硕士或者博士学位考生还须提供学位证书原件图片。（若丢失，须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2. 户口所在地在北京的考生须上传户口本首页（公安部门盖章页）及本人信息页图片（集体户口提供首页及个人单页，首页须有户口单位盖章），也可提供由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图片。

3. 非京户籍但工作所在地在北京的考生须提交：①北京市社会保障卡正反面图片；②2020年在京连续缴纳6个月（含）以上北京市社保个人权益记录（参保人缴费信息）图片，其中2020届毕业生须具有2020年在京连续缴纳3个月（含）以上的北京市社保个人权益记录（参保人缴费信息）图片。

（六）其他情况须补充上传以下材料

1. 网报时未通过学籍校验，但2021年新生入学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或网络教育考生，须上传由颁发毕业证书的教育机构或高校出具的成绩单（盖章）原件图片或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原件图片。

2. 学历校验未通过的往届毕业生，须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图片。

3. 因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导致的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除上传学历（学籍）认证报告外，还须上传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本（簿）或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原件图片。

4. 在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须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图片，认证报告上的12位在线验证码或7位认证编号必须清晰完整。

5. 录取当年入学前方可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考生，须上传境外高校近期提供的成绩单或者在读证明。

6. 在校研究生或第二学士学位考生，须上传由研究生或第二学士学位就读单位培养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六、注意事项

1. 不符合我校报考点接收条件的考生，不予确认，后果及损失由本人承担。

2. 不符合我校研究生报考条件与要求的考生，不予确认，后果及损失由本人承担。

3. 未按要求网上支付报名费的考生，不予确认，后果及损失由本人承担。

4. 未按要求确认网报信息、提供相关材料的考生不予确认，后果及损失由本人承担。

5. 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提交虚假材料造成不能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工作人员发现伪造证件或其他相应材料将通知公安机关并配合公安机关暂扣其相关证件。

6. 考生上传材料成功后，须及时登录系统查看审核结果，如未通过审核，应根据提示按时重新提交相关材料。

7. 考生应如实填写往年考试违规情况，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中作弊停考期限未滿的考生，不予确认。

8. 网上确认后，考生务必保存网上报名的用户名、密码和报名号等信息，并在2020年12月19日至12月27日期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打印本人《准考证》。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0年11月3日